附件4

第十一届“挑战杯”首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“揭榜挂帅”专项赛

比赛方案

现拟在第十一届“挑战杯”首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框架下举办“揭榜挂帅”专项赛，专项赛有关事宜预告如下。

一、办赛理念

“揭榜挂帅”专项赛崇尚“英雄不论出处，谁有本事谁揭榜”，秉承“以首都重大需求为导向、以竞争协同机制为手段、以解决实际问题为目标”的思路，发挥北京建设国际科技创新中心的引擎作用，聚天下英才而用之，以“政企发榜、竞争揭情、开榜签约”的方式，由政府、团区委、协会、企业提需求出题，组委会面向高校广发“英雄帖”，学生团队打擂揭榜，以此更好服务首都“三城一区”、“高层级科技创新交流合作平台”建设。

“揭榜挂帅”专项赛通过各团区委及团市委相关战线部门向各级政府、行业协会、企事业单位等公开征集榜单，架设政企校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桥梁；坚持聚焦科学研究、生产实践中“卡脖子”的难点问题或基层治理中的难点、痛点、堵点，以解决实际问题为导向；坚持不唯地域、不唯学校、一视同仁、唯才是用，拓展大学生公平展示才华的舞台；坚持团队合作、协同创新、敢于亮剑、攻坚克难，搭建培养磨砺大学生科技自立自强精神的擂台。

二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第十一届“挑战杯”首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组委会

承办单位：共青团北京市委员会、北京科技大学

三、参赛对象

2021年5月1日以前正式注册的全日制非成人教育的各类高等院校在校专科生、本科生、硕士研究生均可参赛，以个人或团队形式参赛均可，每个团队不超过10人，每支团队可配备1-2名指导教师。可以跨专业、跨校、跨地域组队。

四、赛事安排

**（一）征榜**

2021年2月—3月上旬，竞赛组委会通过各团区委及团市委相关战线部门向各级政府、行业协会、企事业单位等广泛征集选题(数量不等)。出题方根据实际需求，向组委会提交选题，选题须聚焦科学研究、生产实践中“卡脖子”的难点问题或基层治理中的难点、痛点、堵点。出题方应为赛事组织提供必要支持，为学生攻关答题提供必需保障，可为获奖团队提供有吸引力的奖励措施(如科研经费、奖金、优质岗位、企业专项人才计划名额等)。组委会综合专家意见，进行严格评估，择优确定比赛榜单。

**（二）发榜**

2021年3月中旬，组委会公布竞赛榜单，面向首都高校学生发布“英雄帖”。各高校“挑战杯”竞赛组织协调机构广泛宣传、组织发动，鼓励学生团队参与揭榜答题。

**（三）议榜**

2021年3月至4月，组委会举办线上讨论会，邀请发榜单位与有意向揭榜的参赛团队，就榜单内容进行深入沟通与商议，明确技术要求、成果要求。

**（四）竞榜**

2021年4月上旬，参赛团队根据发榜单位要求，制定项目实施方案、技术路线等内容，撰写“竞榜书”。各高校“挑战杯”竞赛组织协调机构要积极组织学生参赛，安排有关教师给与指导，为参赛团队提供保障。

**（五）评榜**

2021年4月下旬，组委会和出题方共同开展评选，每个选题评出相应的特、一、二、三等奖，同时根据各高校参与情况及获奖情况，评出“揭榜挂帅”专项赛的优秀组织单位。

**（六）挂帅**

在获奖团队中，由出题方选出一个团队“挂帅”开展后期的科研攻关，在“竞榜书”和出题方要求的基础上解决实际问题。具体的研究经费、研究时间由“挂帅”团队和出题方商议决定。

五、奖项设置

1. 每个选题评出相应的特、一、二、三等奖，“挂帅”团队将获得出题方的科研经费、优质岗位等奖励。

2.各高校“揭榜挂帅”专项赛参与、获奖情况，将作为“优秀组织奖”的重要参考依据。

六、其他

1.各高校“挑战杯”竞赛组织协调机构应积极组织、统筹协调，挖掘、鼓励适合的学生团队分别参加第十七届“挑战杯”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“揭榜挂帅”专项赛和第十一届“挑战杯”首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专项赛。

2.出题单位和参赛者须遵守赛事组委会的规定。出题单位和参赛者在提交选题和作品前要签署有关承诺书。参赛者对参赛作品须享有完全知识产权，无权利瑕疵及权属争议。

联系人：

北京团市委大学部 施艺涛（010-55565760）

北京科技大学 马博洋（010-62334563）

电子邮箱：tswdaxuebu@163.com